

# 技术参数

## 一、项目名称及预算金额：

项目名称：清水县2025年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预算金额133.20万元。

## 二、服务内容：

（一）服务对象：在清水县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有照护需求，居住在相对集中的地方开展日间照料和居住相对分散的地方开展上门居家照护服务，且居住在城镇或城郊便于实施日间照料服务的精神、智力、重度视力、肢体残疾人，及主要残疾类别是重度视力、肢体的多重残疾人。

（二）服务范围：指年龄在16-59周岁，有照护需求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视力、肢体残疾人。

（三）服务方式：日间照料和居家照护两种方式进行。

（四）服务内容：

1. 日间照料：为100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日常生活照料和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心理疏导、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劳动技能训练和辅助性就业等基本照护服务，服务机构应根据服务对象特点和开展的服务项目，合理设置多功能活动室、医疗保健室、康复训练室、心理疏导室、休息室、就餐配餐室和就业工坊等服务功能区域。

2. 居家照护：为200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上门提供每月不少于2次的理发、清洗被服、打扫卫生等生活协助，以及简单康复训练、健康检查及心理疏导等居家照护服务。

（五）补贴标准：日间照料服务对象860元/人/月，居家照护服务对象1500元/人/年。

## 三、服务期限：12个月。

四、付款办法：签订合同后，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管理要求，双方合同约定。

##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依据本项目的相关文件及标准由招标人组织相关部门单位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发现实际供应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不符时，由中标人负责重新更换、制作或供给(所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最终验收或考核达到优秀标准。

####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技术资料）

投标现场需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资质证明原件或彩色扫描件。否则，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